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2]138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环境”或“公司”）发行的“16 桑德 MTN003”、“17 桑德 MTN001”和“19 启迪 G2”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2021 年 11 月，中诚信国际将启迪环境主体信用等级由 A⁺调降至 A⁻，评级展望维持负面；将“16 桑德 MTN003”、“17 桑德 MTN001”和“19 启迪 G2”的信用等级由 A⁺调降至 A⁻。

2022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38.00 亿元~48.00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36.00 亿元~46.00 亿元，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主要系受以下因素影响：受公司整体投资战略调整及公司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推进吸收合并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影响，公司对已停建项目、拟退出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对资产运营效率较低、不能持续运营和公司整体战略涵盖不到的项目进行退出、转让处置；并对部分款项回收存在实质性障碍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票据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以及受市场环境影响当期营业成本上升。

2022年2月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11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针对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要求公司详细披露计提减值的已停建项目、拟退出项目情况，并说明上述项目与公司半年报中计提资产减值的项目情况及金额是否存在重大差异；要求说明公司进行退出、转让处置的项目具体明细、相应的损失金额及相关会计处理，并说明定价依据、定价是否公允；要求说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要求公司回复2021年10月22日发出的《关于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至今仍未提交回函并对外披露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13.1.4条的情形，并提醒公司，依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4.1条、第9.4.2条，拒不披露应当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可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目前公司仍公告延期回复《关注函》。

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2021年度业绩亏损具体情况以及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启迪环境未来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